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承辦人：張佑楨

電話：05-5522410

傳真：05-5350800

電子信箱：61255@ylc.edu.tw

受文者：揚子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揚子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二字第11105537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1YE31706_1_19101101062.pdf、111YE31706_2_19101101062.jpg、111YE31706_3_19101101062.pdf)

主旨：檢送法務部與教育部共同舉辦「第14屆全國法規資料庫競賽活動」之2式競賽活動要點及海報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法務部111年8月17日法資決字第11111507370號函辦理。

二、全國法規資料庫競賽活動，係法務部與教育部自97年起共同舉辦之競賽活動，目的為宣導全國國中、高中職學生善用「全國法規資料庫」，建立知法守法的觀念，以及期許全國國中及高中職教師發揮創意將「全國法規資料庫」資源融入教學之競賽活動，本屆2式競賽活動內容如下：

(一)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：

1、活動對象：全國國中、高中職學生（分國中學生組及高中職學生組）。

2、活動方式：採網路初賽及現場決賽兩階段競賽。

3、網路初賽：自111年8月19日（星期五）起至111年10月

揚子高中 111/08/19



1110005345



25日（星期二）止。

(二)全國法規資料庫創意教學競賽：

1、活動對象：全國國中、高中職教師（即兼任教師、代理（課）教師、實習教師及教官）（分國中組及高中職組）。

2、活動方式：運用「全國法規資料庫」融入法治教育相關議題進行教案設計，本屆教案甄選之主題如下：

(1)人權法治與性別平等議題。

(2)重大修法議題。

(3)犯罪預防與毒品防制議題。

(4)其他與法治教育相關議題。

3、報名期間：自111年8月19日（星期五）起至111年10月5日（星期三）止。

(三)請學校於活動期間內，利用機關網站或跑馬燈協助活動宣導，相關活動文宣及網站連結圖示，請逕至「第14屆全國法規資料庫競賽活動網站」（網址 <https://compete.law.moj.gov.tw/>）之「下載專區」下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級中學、本縣各公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